翁院長視導澎湖地方法院業務
期勉共爲司改努力落實爲民理念

【本刊澎湖訊】司法院翁院長岳生於七月四日由臺灣高等法院吳院長啓賓、民事廳楊廳長隆順、刑事廳林廳長埠儀、行政訴訟及懲戒廳鄭副廳長小康、司法行政廳黃副廳長麗生、資訊管理處郭處長瑞蘭、人事處呂處長太郎、會計處成副會計長湘純、公共關係室王主任酉芬、院長室林主任石根陪同蒞臨澎湖地院視導業務並慰勉同仁。

翁院長抵澎後首先驅車前往馬公簡易庭巡視，勘查該院辦公大樓遷建用地之位置，並聽取黃院長梅月簡介遷建用地之面積及業務需求與目前執行現況；十時許蒞臨澎湖地院巡視各辦公室時，親切地與同仁握手，對於同仁之敬業精神慰勉並予高度肯定，尤其對該院隨到隨辦，爲民衆提供迅速、妥適、親切、體貼的一元化服務措施，及法庭筆錄電腦化硬體設備之週全、追音筆錄實施成果均表讚許。十時五十分與庭長、法官及科室主管在會議室舉行座談會。會中黃院長對於翁院長、高院吳院長及司法院各位長官在百忙中蒞臨澎湖地院視察，深表謝意，並簡報業務狀況。

翁院長致詞時對於澎湖地院同仁的辦事效率與服務態度，表示高度的肯定，並宜示司法爲民的理念，希望落實司法改革的各項措施，加強便民服務，維護司法風氣，期勉共同爲司法改革努力，以贏得當事人信服。翁院長並指出：澎湖地院空間狹窄，辦公廳舍擁擠，硬體設施不足，目前已規劃辦公大樓遷建，於遷建工程順利完成後，同仁工作環境及各項業務的運作，當會更加完善。今天來此就是要聽聽大家的意見，有何需要司法院協助的，請與會同仁盡量提供建言。

澎湖地院謝庭長靜恆、陳法官介安、呂官長仲陸、法警室許副法警長明群、人事室朱科員石生分別提出多項建議及意見，翁院長除請各廳處主管詳爲解答外，並親自作詳細的總結，更期望該院全體同仁繼續努力，使各項業務更加精進，座談歷時一時許圓滿結束。（陸）

全國高中生活法律營精英50名
東吳法律系師生帶領參訪司院

【本刊臺北訊】司法院於七月七日下午舉行「司法院與民有約」活動，邀請東吳大學法律系師生舉辦之「全國高中生法律營」學生到院參觀，本次活動係東吳大學爲了讓高中生有機會了解大學法律系的生涯規劃，與法律各行各業的運作，進而建立基本法學的概念而特別開辦。此次來自全國各地百餘所高中推薦四百多位高二學生報名，經嚴格書面審查，決選出五十名對法律有興趣並有意進入法律領域的學生。司法院爲此參觀活動安排了豐富行程，包括：介紹司法功能，參觀憲法法庭、臺灣高等法院法庭審判流程、臺灣高等法院法庭及聯合服務中心，與法官座談雙向溝通。

翁院長於致歡迎詞時表示，法律與生活息息相關，國家社會越趨自由民主，法治教育越重要，而法律人亦相形被重用，世界各國領導階層者往往由法律人擔任。並期勉未來有志於成爲「法律人」的學生，可以實現公平正義的理念，大家共同努力建構一個健全的法治國家與社會。

「全國高中法律營」包括東吳之師生一行七十餘人，由東吳大學法律系潘主任維大、成教授永裕帶隊，在司法院聽取簡介後，旋即進行參觀活動，最後返回司法院與鄭副廳長小康、黃法官嘉烈、陳法官晴教等座談雙向溝通，高中生發言踴躍，法官們亦卽席圓滿答覆，希望參加的同學，能成爲法律種子，將法治精神散播出去。（綱）

南投簡院長榮升
同仁熱忱相送

【本刊南投訊】南投地院簡院長朝振榮升臺中高等行政法院院長，日前院、檢同仁聯合舉辦了一場溫馨感人的歡送茶會，茶會由張庭長國忠主持，代表同仁感謝簡院長在任四年多期間，能給予法官們充分的獨立審判空間，對於各項司法改革業務及對同仁的照顧亦均不遺餘力；尤其在遭遇九二一大地震後，與南投縣民及該院同仁共渡震災難關，並於最短時間內將法院修復，同時平撫同仁受創之心靈，這份深厚的情感備受同仁愛戴。全體同仁爲答謝簡院長的領導、關懷與勗勉，特請埔里畫家繪製了一幅深具意義的南投地院圖贈送之，希望簡院長勿忘在南投的點點滴滴。茶會中最難能可貴的是請到該院前任院長，目前爲臺北地院院長黃文圖親臨共襄盛舉，離情中洋溢著愉悅的氣氛。

茶會在簡單隆重合影留念後，同仁以花海列隊，歡送簡院長離去。（燊）

獻身司法五十年徐月嬌女士卽將榮退

司法院人事處科員徐月嬌女士將於本年七月十六日退休，徐女士於民國三十九年到院服務，創下連續五十年在司法院服務，前後歷經八任院長之空前紀錄，對院內人事與環境的變遷瞭若指掌，幾乎可以說就是一部司法院沿革的活字典。早年並曾奉長官指派，教授大陸來台同仁閩南語會話，其夫婿湯先生卽爲當年衆多學習者之一，因仰慕其風采而共譜戀曲，攜手一生，傳爲佳話。徐女士退休在卽，院內熟識她的同仁對這位元老級人物，都感到依依不捨，讓我們寄予無限祝福！

人事處張瑞雲

（上接第一版）

因參與審判諮詢之專家地位尊崇，應限於品德優良之國民始得擔任，乃採列舉規定，明定不得參與審判諮詢專家之消極資格；並仿民刑訴訟法規定，訂定自行迴避條款。又因未經立法程序，參與審判諮詢之專家並無一定之法律地位，乃規定只是本於良知及專業確信，於審判時提供專業意見供法院參考，不參與事實認定及法律判斷。而專家之專業意見爲當事人所不同意者，法院如認爲必要，得以鑑定證人或鑑定人身分訊問之，以充分發揮專家參與審判諮詢之功能。

茲以諮詢僅只限於意見之提供，而參審制度之參審員與法官有相同之職權，認定事實、適用法律及有關裁判之形成均全程參與，司法院乃繼續積極推動研擬前開條例。

㊙房㊙榮
法律的日落和日出

蘇永欽

法律會像太陽一樣下山？最早提出這個想法的美國傑弗遜總統，是從一種絕對的自由主義出發，認爲「地球應該屬於活著的世代」，所以包括憲法在內的一切法律都不能長過十九年，否則我們就不算是自己的主宰者。不管這樣的想法有沒有道理，如果眞要落實，絕對可以顚覆現今以行政爲中心的分權體制，乃至以經爲常而非以變爲常的社會秩序。所以強勢如傑弗遜，他的想法也就止於學說。

現代國家的法律，雖然沒有制度化的日落，但是個別法律被規定期限的，還是十分常見。這種限時法和普通法的差異，不在效期的長短，普通法可能實施很短一段時間就被廢止，民國八十三年才訂定的省縣自治法就只有四歲半的壽命。而限時法只要立法者趕在效期屆滿前把限制效期的規定拿掉，也可以非常長壽；最近引起爭議的懲治盜匪條例，就是在民國四十六年的時候，從限時法變成普通法。對於立法者變與不變的決定，人民基本上是不能主張信賴利益的。因此兩者眞正的差異，還是立法者自己受到拘束的程度，簡言之，對於普通法，立法者可以「睡到自然醒」，現行法中該修廢而未修廢的比比皆是。限時法卻是過時不候，太陽到時候一定下山，不因爲打更的睡過頭（政府沒有公告失效），而有不同。

既有日落，穿鑿附會一下當然也可以有日出，但什麼情況算是日出？一般法律從通過到公布最多十來天（憲法第七十二條），公布到施行則是兩天，此一常態的時間差，不宜視爲例外的「日出」。但若立法者基於教育大衆、籌備執法或減輕社會衝擊等原因，特定一年半載的施行期，使法律通過而且公布卻暫不生效，則庶幾近乎。這時和日落立法一樣，時間一到，太陽一定出來，民法債編修正就是在今年五月五日開始生效。至於立法者可不可以改變心意，像對付落日條款一樣，在尚未生效之際就把它「廢止」或者「修正」，從民主原則的角度來看，似乎也沒有什麼不可以—債編果眞就在修正前又就修正的第二四八條做了一次文字修正。不過這種立法行爲應該只能稱爲「準」修廢行爲。

和日出日落形似而實不同的，是一種類似民事「預約」的立法預告。同樣有一個固定的期限，但是時間到了，還得有一個「主」立法行爲才算數，比如行政程序法第四十四條第三項：「有關……之法律應於本法公布二年內完成立法。完成立法前，行政院應會同有關機關訂定辦法實施之」。此時如果主立法行爲無法完成，過渡的法規命令效力如何，卽不無疑義。民國八十一年國大增訂的增修條文第十二條也是預告在八十四年五月二十日以前修憲決定總統選舉方式，誰也不知道，萬一國民黨流派之爭始終擺不平而修不出來該怎麼辦？正如預約不能發生主約的效力，預告也永遠不能排除這一層風險。「賴帳」的例子不是沒有，民國三十七年通過的憲法臨時條款，說總統至遲於三十九年十二月二十五日以前召開國大臨時會，決定臨時條款應否延長或廢止。結果政府遷臺，臨時會不了了之，「臨時」條款高高掛，一點下山的意思都沒有。足見立法預告不是好事，法律可能變成不上不下，徒滋紛擾。

（作者爲政治大學法律系教授）

輔權法律事務所　誠徵
合署律師　事務設備齊全　辦公環境佳近法院
憲洽廖律師　中市三民路一段一三號二樓之二
或蔡先生　電話：（〇四）三七五四三二一

大律師　個案管理系統（原優法個案管理系統）
理理理理理件理定份
管管管管管管郵管設備
事戶件務程顧子限統統
人客案帳行法電權系系
個案管理36000
法務文書26000
訴狀尖兵16000套裝
存證信函16000套裝
教育版2,400.正常使用半年
案號管理與Word相聯結成資料庫
用磁片即可成為「電子卷宗」管理案件
訴訟狀，A4存函，委任狀，律師函
公文函，提存書，請求書，法願證書
搭售華碩筆記電腦PIII450僅56,000.
汶心資訊
台北總公司(02)2368-8070
台中分公司(04)463-1323
台南服務處(06)590-3949

2000年最新版（收錄70-89歷屆試題）
高點律師司法官・歷屆試題詳解
新法新解，有口皆碑！
全套6本
民法、民訴、刑法、刑訴、商事法、行政法・強執・國私

● 依據最新修法、學說論著、閱卷給分標準重新詮釋解題
● 指引關鍵字句，快速掌握答題重點
● 附國考、研究所相關考試類題及相關條文對照表
現正特價1800元（原價2280元）
線上購書可再享85折！（請另附郵件處理費80元）
郵撥15834067高點文化事業有限公司
高點律師司法官班
台北市開封街一段2號7樓 Tel:（02）2311-5586
http://www.license.com.tw

大法網
易操作　好管理　高效率　真服務
訴訟書狀管理系統
上網查詢判例、判決結果，表格Ａ４化，
文件處理操作簡單，客戶資料管理容易
針對您的需求，立集資訊推出三套專用版
【專業版】【訴訟書狀版】【存證信函版】
立集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2391-3982
網址：http://www.aisc.com.tw